

兴隆县财政局制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 日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部门（单位）全称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2023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附件 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与机构设置

我局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全面领导。拟订全县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和安

置优化等工作政策法规。拟订全县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政治

规章草案和政策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为国家。

2. 负责全县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

役士兵、符合条件消防员和无军籍退休职工的移交安置工

作以及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的服务管理工作。

3. 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家属就业创业。

4.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全县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并组

织落实，指导落实企事业单位军队转业干部的解困政策。

5.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退体军人、符合条件的其

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

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医疗保险待遇保障工作。

6.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拟订

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并指导实

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实

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实

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7. 组织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伍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军属和符合条件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人民警察、参战民兵工、消防员等全县优秀对象的优待、抚恤等工作，组织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8. 负责烈土及退伍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国、省级、市级和县级重点保护单位烈士纪念设施名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伍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9. 指导并监督检查退伍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 综合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财务、资产管理工作；负责本部门的机构编制、干部人事工作，指导退伍军人服务公开、后勤管理等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单位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信息化建设、文秘、保密、督查、内部审计和退伍军人系统信息化建设、文秘、保密、督查、内部审计和退伍军人系统信息化建设、文秘、保密、督查、
2. 政策法规和移交安置股。组织起草相关政策规章草案，承担相关政策研究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

3. 护军优抚和就业创业服。承担协调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指导做好地方支持军队相关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属文职人员、军属和符合条件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军人配偶等工作的，组织协调落实军人医疗保障工作，组织协调军人医疗保障工作，拟订有关退役安置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协调指导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承担全县残疾军人待遇政策，协调指导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拟订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自主和褒扬工作，纪念设施管理保护工作，依法取缔黄赌烈土保护相关工作；拟订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及其配偶就业创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就业促进和教育培训等工作，指导开展有关中介服务工作；

负责军队转业干部、转业军官、符合条件消防员档案接转，负责军队转业干部、转业士官、符合条件消防员档案接转，负责军队转业干部、转业士官、符合条件消防员的接收安置政策，指导落实军队转业干部、转业士官、预备役人员管理等工作。指导落实军队转业干部、转业士官、预备役人员管理等工作，参与县级国防动员、兵员征集、预备役部队补充援助工作，组织指导企事业单位军队转业干部、转业士官、预备役人员管理工作。指导落实军队转业干部、转业士官、预备役人员管理等工作，负责军队转业干部、转业士官、符合条件消防员的接收安置情况，承担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权益维护工作；监督检查并考核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退役军人党建工作；配合做好指导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教育、舆论宣传、总结表彰、荣誉奖励和信访等工作，配合做好指导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教育、舆论宣传、总结表彰、荣誉奖励和信访等工作；负责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理论宣传、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承担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教育、舆论宣传、总结表彰、荣誉奖励和信访等工作，配合做好指导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教育、舆论宣传、总结表彰、荣誉奖励和信访等工作；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3.09 万元（人员支出 326.64 万元，等具体情况；2023 年部门决算收入 5475.07 万元，支出 5475.07 算支出（重点项目支出、“三公”经费支出、政府采购支出）

(三) 部门年度整体收支情况，包括当年预算收入、预

编制 20 个，实有公务员 8 人，全额事业单位 14 人。

我局共有行政编制 4 个，领导事业编 7 个，全额事业单位

(二) 人员情况

5. 兴隆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服务中心：承担就业创业扶持、走访慰问、帮扶解困、信访接待、权益保障、信息采集管理，打通服务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最后一公里”。

4. 兴隆县军队离退休干部管理所。负责军队移交地方的住房保障工作，指导全县各级退役军人住房保障工作。

3. 兴隆县军队离退休干部局。负责军队移交地方的其他退役军人、无军籍退休职工和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管理，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法规待遇和生活待遇的落实，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法律法规和机构的工作；检查指导军队移交地方的住房保障工作，指导军队移交干部机关机构工作人员配备和车辆配置，指导接收安置和服务中心机构的工作；负责拟订安置经费分配方案，规划军队移交干部机关机构工作人人员配备和车辆配置，指导军队移交地方的军队移交干部机关机构的各项工作；负责拟订安置经费分配方案，规划军队移交地方的军队移交干部机关机构的各项工作；负责拟订安置经费分配方案，规划军队移交地方的军队移交干部机关机构的各项工作。

2. 兴隆县军队移交干部机关机构。负责军队移交地方的军队移交干部机关机构的各项工作；负责拟订安置经费分配方案，规划军队移交地方的军队移交干部机关机构的各项工作；负责拟订安置经费分配方案，规划军队移交地方的军队移交干部机关机构的各项工作。

1. 兴隆县军队移交干部机关机构。负责军队移交地方的军队移交干部机关机构的各项工作；负责拟订安置经费分配方案，规划军队移交地方的军队移交干部机关机构的各项工作。

组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和符合条件的消防员社会保险等待遇。

按照 2023 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立即组织相关业务科室召开会议，并成立了以二级主任科员马长福同志为组长、谢福强、张丽丽和张金珠四名同志为成员的考核组。

(二)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退役军人各项事业的发展。

(一) 绩效评价目的

二、部门整体评价工作开展

(三) 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压减行政成本，严格控制各项经费等支出。经有关规定，该机制及时公开，该上报的及时上报。

(二) 本部门对决算及绩效公开等各项工作按规定认真执行，该机制及时公开，该公开的及时公开，该上报的及时上报。

(一) 本部门对内部管理进行规范化，同财政部门及面对面工作，按时完成，认真如实填报。

(四) 部门(单位)主要履责情况：

次；会议费支出 0.44 万元；培训费支出 0.8 万元。
元；公务招待费支出 0.1 万元，全年公务接待 1 批次，14 人
出总额为 4.2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89 万
7.5%)；项目支出 5121.98 万元。“三公”经费 2023 年支
占基本支出 92.5%，公用经费支出 26.45 万元，占基本支出

- 员的评价小组，认真开展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工作。业务股室和财务室对2023年预算项目资金情况进行了详细梳理，与财政局主管业务股室核对，对照年初设定总体目标和绩效目标，逐项进行评价。
- ### (1) 目标设定
- 职责明确：部门的职责设定是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和年度承担的重点工作，得1分。
- 活动合理性：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得1分。
- 活动合规性：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得1分。
- 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得1分。
- 目标覆盖率为：反映部门落实财政部门绩效目标申报要求的全覆盖情况，达到目标值得1分。
- 目标管理创新：我单位编制整体绩效目标和申报项目绩效目标的数量符合规定，得1分。
- ### (2) 预算配置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我局2023年度实际在册人员数22人，编制数31人，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达到目标值得3分。
- “三公经费”变动率：“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0，达到目标值得4分。
- 重点支出安排率：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工作任务的保障程度，得3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我单位使用预算资金完全符合相关的规定和发展。得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健全完整，保障主要职责顺利完成并促进事业发展。

(2) 预算管理

政府采购采购执行率：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1）个数与政府采购采购项目（1）个数相等，得3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3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4.23万元）与预算安排数（5.3万元）的比率=79.81%。

公用经费控制率：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26.45万元）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23.21万元）的比率是87.75%，符合目标值，得3分。
得3分。

结转结余控制率：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144.6万元）与支出预算数（5475.07万元）的比较，结转结余率=2.6%，
到87.98%，得5分。

支出进度率：本年度我单位支出5475.07，全年进度达到
算数比例为5.4%，达到目标值，得3分。

预算调整率：本年度我单位预算调整数为337.6，与预算数（6222.69万元）的比较，完成率=87.98%，得1分。
预算完成率：本年度预算完成数（5475.07万元）与预

(1) 预算执行

(一) 过程绩效情况分析

- 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規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已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情况；不存在挤占情况；不存在挪用情况；不存在虚假情况；不存在重复申请；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得 9 分。
- 预算信息公开性：我单位严格按照财政通知要求公开预算信息。得 3 分。
- 相关预算信息，符合下面三项：公开预算信息；按规定公开预算信息；按有关规定公开预算信息。得 3 分。
- 基础信息完善性：我单位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基础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得 4 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工作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完整健全，保障主要职责的完成并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得 2 分。
- 资产管理制度：所有资产保全完整、使用合规、收入完整；3. 资产管理制度已得到有效执行。得 2 分。
- 资产完整性：所有资产保全完整、使用合规、收入及附属上缴。1. 资产保全完整；2. 资产财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3. 资产使用及处置收入及附属上缴。得 3 分。
- 固定资产利用率：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 $\geq 80\%$ ，得 3 分。
- (4) 预算绩效监控管理
- 监控率：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数量（19个）与实际申报绩
- 效项目数量（19个）的比率=100%，得 2 分。
- (二) 支出绩效情况分析
- 项目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的项目数（16个）与计划完
- 成的项目数（16个）的比率=100%，得 4 分。

- 项目质量达标率：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16个）占与完成项目个数（16个）的比率 100%。得4分。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现实完成数与应办或下述数的比率=100%。得4分。
- 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自评项目（16个）与所有项目（16个）比率 100%。得3分。
- （三）效果绩效情况分析
- （1）监督发现问题
- 项目（16个）：我单位不存在违规问题。得2分。
- （2）工作成效
-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核评价：我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核综合得分 100%。得5分。
- （3）评价结果应用
- 应用率：应用绩效评价结果的项目数量（22个）与部门实施绩效评价项目数量（22个）比率=100%。得2分。
- （4）结果应用创新
- 结果应用创新：我单位将绩效结果主动对外公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向同级政府、人大等部门报告。得1分。
- （5）社会效益
- 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通过问卷调查等了解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都是5个，得5分。
- 综上所述，我部门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7分，评价等级为优。

- 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各项工作开展有序，多数专项资金和具体预算支出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但仍有少数专项资金支出进度缓慢，比如退役安置管理教育经费，原因是培训已完成，年底财政资金紧张未拨付，因此需要。为了支出的整体绩效指标。
- ## 四、存在的问题
- 专项资金在专项资金的管理中，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同时加大支出进度和力度，以便完成我单位的各项任务。
-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